

广东省

省道261线连南大麦山至连山小三江段新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招标

招标公告

招标人：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 (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清远市创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2023年 08 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省道261线连南大麦山至连山小三江段新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省道261线连南大麦山至连山小三江段新改建工程已由清远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清发改投审〔2023〕1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建设资金来源上级补助及地方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规模：

2.1.1 建设地点：起于清远市连南大麦山镇、终于连山县小三江镇

2.1.2 建设规模内容：路线起点始于连南大麦山镇后洞村接原S261线，桩号K0+000，整体呈先北南，后东西走向，经白芒村、火龙冲村、买旺寨、上洞、北号、黄连、茶子坪、黄连林场、高香（连南县与连山县交界处）、爱竹坑、大塘凹、塘墩、六相林场、登阳林场、高明、老鸭界，终于连山小三江镇，终点桩号为K46+170，全长约46.17公里，其中连南段路线全长约20.9公里，连山段路线全长约25.27公里，设置大桥1座，中桥13座，涵洞225道，平面交叉74处。

2.1.3 技术标准：采用三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30Km/h。

2.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具体详见专用合同条款8.1.3款）：

2.2.1 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

2.2.2 初步设计文件批复后2个月内，提交主体土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2.2.3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施工期暂定3年；缺陷责任期2年。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1个标段类别1个标段，具体见下表：

标段类别	标段	里程范围	长度	工作内容
C类（土建与交通工程）		路线起点为（K0+000） 终点桩号为（K46+170）	46.17 公里	1. 里程范围的路线、路基、路面、桥涵、隧道（不含通风、消防、照明、监控等附属设施预留预埋部分）、景观绿化、路线交叉的勘察设计； 2. 里程范围的交通工程（包括收费、通信、监控、沿线供配电系统、照明系统及通

			<p>信管道工程等)、隧道通风、消防、照明、紧急救援等附属设施的勘察设计;</p> <p>3. 交通安全设施(含声屏障等降噪音环保设计)管理、服务、养护、房屋建筑及相应的绿化景观工程等沿线设施的勘察设计;</p> <p>上述勘察设计包括初勘、初测、初步设计(含技术设计,如有)、详勘、定测、专题研究报告(如有)、施工图设计、概预算和<u>工程量清单(含清单预算)及施工专用技术规范文件编制</u>、交通组织措施方案设计、征地拆迁图编绘、施工配合服务及后续服务工作等。</p>
--	--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条件,并在人员及信誉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2) 设计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交通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及以下任意一项设计资质条件:

①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证书;

②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3) 勘察资质:投标人具备以下任意一项勘察资质条件:

①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资质(甲级)证书;

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岩土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

(4) 业绩要求:(1)近五年内(2018年07月0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至少完成过2项合同段累计不小于50km的类似工程勘察设计业绩。(2)近五年内(2018年07月0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完成过1项长度不小于200m的桥梁勘察设计业绩。

(5) 项目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具有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近五年内(2018年07月0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6) 信誉要求:在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设计单位)信用评价(含无广东省最新年度而上一年度有广东省信用评价)中,信用等级未被评定为D级;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年度全国公路从业单位(勘察设计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定为D级。

(7)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咨询中标单位及与其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均不得参加本项目的勘察设计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②或存在控股^③、管理关系^④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注：②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③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④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不得参加投标。

3.6 投标人已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给予或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8月18日08时30分至2023年08月24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进行网上登记，同时于当天17:00前将单位《投标登记申请表》的彩色盖章扫描件发送到代理机构邮箱：391758389@qq.com（因未及时发送报名资料导致无法办理投标登记的，责任由投标人承担）。网上投标登记及上述相关资料的电子邮件经招标人确认后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发出。

《投标登记申请表》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的“服务指南”-“资料下载”-“建设工程”中下载。

5.2 招标文件（含参考资料）每套售价1000元，售后不退。

5.3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参考资料不设邮购。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和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9月07日10时0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09时30分至10时0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____室(具体时间和地点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为准)。

6.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 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二路24号公路大厦

邮政编码: 511500

联系人: 陈先生

电话: 0763-3786972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 清远市创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清远市银泉南路16号华茂广场(办公楼二)9层06号自编之一

邮政编码: 511500

联系人: 李工

电话: 0763-3669629

电子邮件: 391758389@qq.com

发布日期: 2023年08月17日

附件1: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5

附件2: 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处下载。